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0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8月3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1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6.4 报表附注	20
§7 投资组合报告	4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2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2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3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4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0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12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2 存放地点	60
12.3 查阅方式	6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10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3月16日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8,253,496.8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p>本基金主要投资受益于创新先锋主题的A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中优质的上市公司股票，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个股，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p>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所指的创新先锋主题，主要分为两类：1) 技术创新因素占主导地位的高新技术产业；2) 传统行业中具备创新成长动力的企业。</p> <p>在个股的精选上，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可以归纳为以基本面分析和估值分析两部分。本基金将对企业的基本面进行综合分析，重点关注公司所处的行业空间、竞争格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等，通过进一步对估值水平合理性的评估，最终选择优质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投资。</p>

	<p>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遵循上述创新先锋投资策略，优先将基本面健康、业绩向上弹性较大、具有估值优势的港股纳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p> <p>4、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p> <p>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p> <p>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5%+同业存款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古韵
	联系电话	021-20376868
	电子邮箱	compliance@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20376888	95523
传真	021-20376999	010-8808522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恒奥中心B座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杨小勇	杨玉成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sbcjt.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恒奥中心B座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6,148.80
本期利润	29,245,193.4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9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1.6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1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1,371.1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0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4,392,936.8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1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3.18%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③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④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21年3月16日生效。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7.10%	1.19%	3.66%	0.98%	3.44%	0.21%
过去三个月	13.89%	0.86%	7.75%	0.89%	6.14%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18%	0.80%	8.94%	0.89%	4.24%	-0.09%

注：

过去一个月指 2021年6月1日-2021年6月30日

过去三个月指 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30日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2021年3月16日—2021年6月30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3月16日-2021年06月30日)



注：

- 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21年3月16日生效，截至2021年6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满1年。
- 2、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投资于创新先锋主题的相关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3、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未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 4、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5%+同业存款利率*10%。
- 5、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5年11月16日正式成立。公司由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上海。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管理26只开放式基金：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5月23日成立）、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9月27日成立）、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4月9日成立）、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7月23日成立）、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0年11月19日起，原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6月24日成立）、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12月11日成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6月8日成立）、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12月8日成立）、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1年7月27日成立）、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2011年11月2日成立）、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8月1日成立）、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11月26日成立）、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2月11日成立）、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9月30日成立）、汇丰晋信大盘波动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3月11日成立）、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11月10日成立）、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6月2日成立）、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1月14日成立）、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3月20日成立）、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8月2日成立）、汇丰晋信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7月30日成立）、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8月13日成立）、汇丰晋信惠安纯债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10月29日成立）、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3月16日成立）和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5月24日成立）。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陈平	本基金、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03-16	-	9	陈平先生，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南京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国金证券研究所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本基金、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傅煜清	基金经理助理、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2021-05-29	-	4.5	傅煜清女士，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经纪人、加拿大皇家银行信用分析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分析员，现任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同时担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开展债券和新股相关投资管理工作。

- 注：1. 陈平先生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2. 傅煜清女士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公告傅煜清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的日期；
 3. 证券从业年限是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年开年后，市场先是上涨，春节过后开始下跌，到3月底附近又开始上涨，整个上半年来看，市场还是以上涨为主。主要指数中，上证指数上涨3.40%，深证成指上涨4.78%，沪深300上涨0.24%，科创50上涨14.01%，创业板指上涨17.22%，上证50下跌3.90%。

各行业指数也是涨多跌少，TMT行业则有所分化。电子指数上涨13.19%，通信指数下跌6.07%，计算机指数上涨3.14%，传媒指数下跌5.32%，中证TMT指数上涨2.98%。

港股方面，春节前持续上涨，节后出现下跌，节后下跌之后总体横盘没有明显反弹。主要指数中，恒生指数上涨5.86%，恒生科技指数下跌3.21%，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上涨6.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逐步进行建仓，主要投资在A股和港股两地市场创新类的成长股中。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单位净值增长率为13.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8.94%，净值表现领先业绩比较基准4.2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A股部分：

经济方面：从去年国内疫情得到控制后，经济复苏并持续至今。中国6月的PMI指数为50.9，连续3个月回落。虽然显示经济仍在复苏进程中，但今年增速的高点可能已经在一季度见到，后续增速预计将会逐渐下降。海外疫情方面，目前疫苗正逐渐起到作用，新增感染人数开始下降，但也需要关注新变异株的影响。我们预计海外的经济增速在二季度见到高点，之后开始下降。我们仍需关注外部环境的变化。由于低基数效应，中国经济增速出现了高增速，之后增速逐渐回落。往后看更长的时间，经济仍面临下行压力。

业绩方面：短期由于疫情的影响，目前各行业正在回升过程中。部分行业因为去年一季度低基数效应出现高增速，部分行业和公司二季度还会有较高增速，之后增速或回落。TMT类成长股由于仍处在自己的成长期，成长性大于周期性。疫情的后续影响结束后，考虑到经济仍存在下行压力，预计后续主板公司的盈利增速将会回落，主板和创业板的业绩增速差将有利于创业板。

估值方面：我们看到前期TMT四个行业的指数的估值都处于较低的位置。尽管近期有所反弹，但总体而言，TMT的估值仍处于低位，拉长来看是有吸引力的。

无风险利率方面：2020年CPI持续回落，2021年则持续回升。最新的2021年5月的CPI为1.1%，PPI为8.8%，出现年内第一次回落。去年国内疫情导致经济短期增速回落，之后又出现反弹。无风险利率在2020年二季度之后持续上升，直到在11月份见到高点，之

后回落，直到2021年5月份总体呈现平稳态势。海外经济还深受疫情影响，尽管面临一定的通胀压力，宽松仍是各国央行共同的选择。我们将保持关注美联储的动向。

风险偏好和风格方面：春节前市场的风险偏好分化比较严重，少数龙头公司受到抱团和追捧，估值较高。春节后，抱团出现了瓦解。三月份至今，市场总体偏好业绩增速高的成长股。拉长来看，股价主要还是由业绩决定的。所以我们需要寻找那些真正的成长股。长期稳定的业绩趋势决定了风格，疫情影响过后，我们预计TMT成长股有望逐渐取得业绩优势，并可能持续2-3年，市场对TMT成长股的偏好也将会上升，加上目前机构对TMT的配置偏低，后续成长股占优的局面可能重现。

港股部分：

港股这边我们重点关注的是能代表科技创新类的成长股，主要分布在TMT、医药等领域。除了以上A股部分已经讨论到的因素之外，港股，尤其其中的科技股还会受到美国加息预期、北水南流的规模和速度等影响。由于港股还有很多互联网巨头，他们还会受到信息安全等政策的影响。

投资策略：短期而言，考虑到业绩趋势和估值所处的情况，我们认为成长股目前已经具备吸引力。疫情影响过去之后，我们仍然相对看好成长股中的部分优质公司，我们认为拉长看优质成长股在后续的行市中有望胜出。我们后续配置方面仍将保持中高仓位，以A股和港股两地市场的创新类成长股为主。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及时、准确、公正、合理地进行基金份额净值计价，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针对基金估值流程制订《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议事规则》，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正式实施。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议事规则》：

1. 公司特设投资品种估值小组作为公司基金估值的主要决策机关。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负责提出估值意见、提供和评估估值技术、执行估值决策等工作。投资品种估值小组的组成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督察长、首席运营官、基金投资总监、基金运营总监、产品开发总监、特别项目部总监和风险控制经理以及列席投资品种估值小组会议的公司其他相关人员。上述成员均持有中国基金业从业资格，在各自专业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历和专业经验，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2. 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工作主要在以下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基金投资部、基金运营部、产品开发部和风险控制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配合下展开工作，其中：

一、基金运营部

1. 及时发现和报告估值被歪曲、有失公允情况，并召集相关人员进行讨论，提出调整方法、改进措施，报经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审批同意后，执行投资品种估值小组的决定。

2. 除非产生需要更新估值政策或程序情形并经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同意，应严格执行已确定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3. 公司管理的基金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提请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对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进行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进行估值。

二、基金投资部

基金经理及时发现和报告估值被歪曲、有失公允情况，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但基金经理不参与最终的估值决策。

三、产品开发部

产品开发部在估值模型发生重大变更时，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四、风险控制部

根据规定组织相关部门及时披露与基金估值有关的信息；检查和监督公司关于估值各项工作的贯彻和落实，定期不定期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报告公司相关部门执行估值政策和程序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对投资品种估值时应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并对进一步完善估值内控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督察长

监督和检查公司关于估值各项工作的贯彻和落实，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交对估值议案的合法合规性审核意见。

1. 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定期会议每三个月召开一次；对估值模型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其适用性的情况下，应及时修订本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须经过本公司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2. 如果基金准备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或者有其他重大或突发性相关估值事项发生时，应召开临时会议，或者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成员列席参加公司风控委员会会议，通过公司风控委员会会议讨论并通过上述估值事项。

报告期内，本基金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根据《中债信息产品服务协议》而取得中债估值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4,974,203.22

结算备付金		2,545,842.02
存出保证金		60,81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07,723,057.43
其中：股票投资		195,265,515.33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2,457,542.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3,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5,319.40
应收利息	6.4.7.5	377,014.79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46,77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229,073,03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6.48
应付赎回款		4,149,549.69
应付管理人报酬		303,381.34
应付托管费		50,563.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08,989.81
应交税费		2,032.33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65,575.50
负债合计		4,680,098.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98,253,496.89
未分配利润	6.4.7.10	26,139,439.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392,93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073,035.54

注：1. 报告截止日2021年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为198,253,496.89份，基金份额净值1.1318元。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 日
一、收入		30,787,155.81
1. 利息收入		1,010,619.8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03,180.76
债券利息收入		488,520.6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8,918.49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41,497.7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50,012.16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1,289.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192,774.9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9,189,044.6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45,993.49
减：二、费用		1,541,962.35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092,340.18
2. 托管费	6.4.10.2.2	182,056.71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9	211,605.08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806.16
7. 其他费用	6.4.7.20	55,154.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45,193.4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45,193.4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50,797,424.64	-	250,797,424.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 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本期利润)	-	29,245,193.46	29,245,193.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 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变动数(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52,543,927.75	-3,105,753.51	-55,649,681.26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2,554,907.63	177,756.79	2,732,664.42
2. 基金赎回 款	-55,098,835.38	-3,283,510.30	-58,382,345.6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 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 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98,253,496.89	26,139,439.95	224,392,936.8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栋

赵琳

杨洋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20]第3168号《关于准予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

共募集人民币250,720,582.1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29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1年3月16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50,797,424.6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76,842.4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投资于创新先锋主题的相关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5%+同业存款利率*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1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H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4,974,203.22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4,974,203.2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66,042,591.57	195,265,515.33	29,222,923.7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 交易所市	12,491,421.20	12,457,542.10	-33,879.10

券	场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2,491,421.20	12,457,542.10	-33,879.1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78,534,012.77	207,723,057.43	29,189,044.6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3,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3,000,0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875.0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178.79
应收债券利息	374,936.4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24.57
合计	377,014.79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06,989.81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000.00
合计	108,989.81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0,421.28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55,154.22
合计	65,575.50

注：此处应付赎回费含应付转出费。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50,797,424.64	250,797,424.64
本期申购	2,554,907.63	2,554,907.6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5,098,835.38	-55,098,835.38
本期末	198,253,496.89	198,253,496.89

注：1. 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 本基金自2021年2月22日至2021年3月12日止期间公开发售，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人民币250,720,582.18元。根据《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76,842.46元在本基金成立后，折算为76,842.46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3. 根据《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6月14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申购业务、赎回业务、转换业务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1年6月15日起开始办理。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56,148.80	29,189,044.66	29,245,193.4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222.38	-3,110,975.89	-3,105,753.51
其中：基金申购款	225.69	177,531.10	177,756.79
基金赎回款	4,996.69	-3,288,506.99	-3,283,510.3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1,371.18	26,078,068.77	26,139,439.95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9,080.2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005.91
其他	1,094.60
合计	103,180.76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578,060.3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328,048.1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0,012.16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289.3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289.38
----	-----------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41,265,587.5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39,351,156.86
减：应收利息总额	1,915,720.0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289.38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92,774.9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92,774.99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189,044.66
——股票投资	29,222,923.76
——债券投资	-33,879.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9,189,044.66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45,993.49
合计	145,993.49

注：

1. 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6个月的，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主要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 本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和转换手续费三部分，其中赎回费部分按照上述规则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09,605.0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2,000.00
合计	211,605.08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8,384.74
信息披露费	36,769.4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合计	55,154.22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丰晋信”）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	----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80,846,536.40	100.00%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买卖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3,100,008.70	100.00%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2,107,000,000.00	100.00%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155,990.62	100.00%	106,989.81	100.00%

注：

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92,340.1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91,132.9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2,056.7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过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除本基金管理人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申万宏源	4,974,203.22	89,080.2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1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5287	德才股份	2021-06-28	2021-07-06	新股未上市	31.56	31.56	349	11,014.44	11,014.44	-
605162	新中港	2021-06-	2021-07-	新股未上	6.07	6.07	1,377	8,358.39	8,358.39	-

		29	07	市						
301010	晶雪节能	2021-06-09	2021-12-2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7.83	17.61	218	1,706.94	3,838.98	-
6.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3050	南银转债	2021-06-16	2021-07-07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0	1,000.00	1,000.00	-

注：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摇号限售方式或比例限售方式，安排基金通过网下发行获配的部分创业板股票设置不低于6个月的限售期。

2. 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新股或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风险管理部对公司首席执行官负责，监察稽核部向督察长报告工作。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是通过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的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相应置信程度和风险损失的限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2021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0004%。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

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2021年06月30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6.4.12。

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于202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01%。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2021年6月30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

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 06月30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974,203.22	-	-	-	-	-	4,974,203.22
结算备付金	2,545,842.02	-	-	-	-	-	2,545,842.02
存出保证金	60,819.10	-	-	-	-	-	60,81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456,542.10	-	-	1,000.00	195,265,515.33	207,723,057.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	-	-	-	-	13,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45,319.40	145,319.40

应收利息	-	-	-	-	-	377,014.79	377,014.79
应收申购款	-	-	-	-	-	246,779.58	246,779.58
资产总计	20,580,864.34	12,456,542.10	-	-	1,000.00	196,034,629.10	229,073,035.54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6.48	6.48
应付赎回款	-	-	-	-	-	4,149,549.69	4,149,549.6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303,381.34	303,381.34
应付托管费	-	-	-	-	-	50,563.55	50,563.55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08,989.81	108,989.81
应交税费	-	-	-	-	-	2,032.33	2,032.33
其他负债	-	-	-	-	-	65,575.50	65,575.50
负债总计	-	-	-	-	-	4,680,098.70	4,680,098.7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580,864.34	12,456,542.10	-	-	1,000.00	191,354,530.40	224,392,936.8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2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5.55%，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美元折	港币折合人民	其他币	合计

	合人民 币	币	种折合 人民币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9,189,549.4 6	-	29,189,549.4 6
资产合计	-	29,189,549.4 6	-	29,189,549.4 6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6.48	-	6.48
负债合计	-	6.48	-	6.48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9,189,542.9 8	-	29,189,542.9 8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外汇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港币升值50个基点	145,947.75
	港币贬值50个基点	-145,947.75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投资于创新先锋主题的相关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

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95,265,515.33	87.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95,265,515.33	87.02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6.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06月30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7,697,368.63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7,697,368.63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21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195,242,303.52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12,480,753.91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21年0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95,265,515.33	85.24

	其中：股票	195,265,515.33	85.2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457,542.10	5.44
	其中：债券	12,457,542.10	5.4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5.6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20,045.24	3.28
8	其他各项资产	829,932.87	0.36
9	合计	229,073,035.54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深港通机制投资香港股票金额29,189,549.46元，占基金总资产比例12.74%，无通过沪港通机制投资香港股票的金额。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03,752,052.10	46.2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3,020.39	0.01
E	建筑业	11,014.44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288,642.34	17.95
J	金融业	12,065,408.40	5.3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765,908.20	3.9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79,920.00	0.53
S	综合	-	-
	合计	166,075,965.87	74.01

注：上表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仅包括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2,503,466.46	5.57
电信服务	16,686,083.00	7.44
合计	29,189,549.46	13.01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28,500	15,241,800.00	6.79
2	300782	卓胜微	25,420	13,663,250.00	6.09
3	H00700	腾讯控股	27,300	13,266,017.86	5.91

4	H03690	美团-W	46,900	12,503,466.46	5.57
5	300059	东方财富	367,960	12,065,408.40	5.38
6	300661	圣邦股份	45,350	11,461,305.50	5.11
7	002475	立讯精密	231,100	10,630,600.00	4.74
8	688111	金山办公	25,729	10,157,809.20	4.53
9	300115	长盈精密	452,960	9,330,976.00	4.16
10	300454	深信服	34,100	8,848,268.00	3.94
11	603259	药明康德	55,980	8,765,908.20	3.91
12	688536	思瑞浦	15,082	8,310,182.00	3.70
13	603799	华友钴业	67,700	7,731,340.00	3.45
14	600570	恒生电子	67,900	6,331,675.00	2.82
15	300760	迈瑞医疗	12,800	6,144,640.00	2.74
16	300207	欣旺达	183,400	5,971,504.00	2.66
17	002460	赣锋锂业	43,300	5,243,197.00	2.34
18	002241	歌尔股份	115,800	4,949,292.00	2.21
19	300122	智飞生物	25,900	4,836,307.00	2.16
20	688521	芯原股份	60,542	4,720,459.74	2.10
21	688012	中微公司	22,085	3,664,343.20	1.63
22	H00772	阅文集团	47,600	3,420,065.14	1.52
23	603267	鸿远电子	21,200	2,711,904.00	1.21
24	002624	完美世界	79,800	1,908,018.00	0.85
25	300034	钢研高纳	41,400	1,333,494.00	0.59
26	300413	芒果超媒	17,200	1,179,920.00	0.53
27	000738	航发控制	39,400	820,702.00	0.37
28	001208	华菱线缆	1,754	13,558.42	0.01
29	603171	N税友	637	12,230.40	0.01
30	605287	德才股份	349	11,014.44	0.00
31	605162	新中港	1,377	8,358.39	0.00
32	605011	N杭热	525	4,662.00	0.00
33	301010	晶雪节能	218	3,838.98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H00700	腾讯控股	14,277,915.39	6.36
2	002475	立讯精密	11,693,992.00	5.21
3	H03690	美团-W	11,346,868.89	5.06
4	300750	宁德时代	9,834,457.00	4.38
5	688111	金山办公	9,620,952.66	4.29
6	300782	卓胜微	9,176,184.52	4.09
7	300059	东方财富	9,039,424.09	4.03
8	300454	深信服	8,762,881.86	3.91
9	300115	长盈精密	8,498,352.54	3.79
10	300661	圣邦股份	8,215,771.00	3.66
11	603259	药明康德	7,088,450.02	3.16
12	688536	思瑞浦	6,687,285.26	2.98
13	600570	恒生电子	6,236,488.00	2.78
14	300760	迈瑞医疗	6,071,854.00	2.71
15	603799	华友钴业	6,041,457.40	2.69
16	300122	智飞生物	4,911,701.00	2.19
17	002241	歌尔股份	4,523,727.00	2.02
18	002460	赣锋锂业	4,518,040.00	2.01
19	300207	欣旺达	4,200,945.00	1.87
20	688521	芯原股份	3,935,833.55	1.75

注：本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300413	芒果超媒	2,511,353.00	1.12
2	002475	立讯精密	2,410,148.00	1.07
3	000301	东方盛虹	1,964,617.00	0.88
4	300115	长盈精密	526,631.00	0.23
5	603529	爱玛科技	63,097.43	0.03
6	301010	晶雪节能	62,544.92	0.03
7	001207	联科科技	21,824.00	0.01
8	688538	和辉光电	12,275.00	0.01
9	688425	铁建重工	5,570.00	0.00

注：本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73,370,639.7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578,060.35

注：本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456,542.10	5.5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456,542.10	5.5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00.00	0.0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457,542.10	5.55
----	----	---------------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4	国开1805	124,230	12,456,542.10	5.55
2	113050	南银转债	10	1,000.00	0.0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0,819.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5,319.4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7,014.79
5	应收申购款	246,779.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29,932.8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中，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由于小数点后保留位数限制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可能显示为零。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764	71,727.02	50,246,910.57	25.34%	148,006,586.3 2	74.6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775,433.06	0.391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03月16日)基金份额总额	250,797,424.6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554,907.6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55,098,835.3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8,253,496.89

注：此处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1年5月29日，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聘任傅煜清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开展债券和新股相关投资管理工作。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重大人事变动，未发生不能正常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财产的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自本基金募集以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发生。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2	180,846,536.40	100.0 0%	155,990.62	100.0 0%	-
------	---	----------------	-------------	------------	-------------	---

注：1、报告期内无新增交易单元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 a.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b. 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过去三年未有任何违规经营记录；
- c.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研究服务支持；
- d. 公司内部管理规范，研究流程严谨清晰，能满足基金操作的高度保密要求；
- e.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准确全面的信息资讯服务。

2)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证券公司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选择交易单元：

- a. 研究报告的数量和质量；
- b. 提供研究服务的主动性；
- c. 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
- d. 其他可评价的考核标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3,100,008.70	100.0 0%	2,107,000,000.00	100.0 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1-25
2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1-25

	要		
3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1-25
4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1-25
5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1-25
6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国银行、东吴证券、国元证券、中金公司、度小满基金、中金财富为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2-22
7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诺亚正行开展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2-22
8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汇成基金开展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2-22
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2-25
10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3-17
1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3-17

1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5-29
13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参加交通银行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1
14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东海证券开展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1
15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长江证券开展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1
16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1
17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中金公司的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最低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1
18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天风证券、基煜基金为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1
1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东方财富证券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0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	2021-06-15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好买基金转换业务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汇成基金转换业务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民商基金费率优惠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3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盈米基金转换业务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4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东方财富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最低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5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交通银行的申（认）购交易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6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平安银行的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交易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7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天风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最低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8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展恒基金的交易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2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	2021-06-15

	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中金财富的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最低限额的公告	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30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中信建投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最低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15
3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天风证券的交易限额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22
3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基煜基金费率优惠的公告	本基金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指定的互联网网站	2021-06-2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关于申请募集注册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
银行大楼17楼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